|  |
| --- |
| **2023年招收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实施细则及复试名单** |
|  |
|  |

|  |
| --- |
| 发布人：  发布时间：2023-03-17   浏览次数:2834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食品科学与工程学院**  **2023年招收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实施细则**    根据《吉林大学2023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办法》，结合我院的实际情况，制订本复试录取实施细则。  一、复试录取工作原则  科学选拔，全面考察，客观评价，公正公平。  二、复试录取组织管理  1.学院成立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全面负责2023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  2.学院成立复试资格审查小组，负责考生的资格审查、身份验证。  3.学院成立复试命题小组，负责制定复试试题。  4.学院成立学术型研究生复试小组和专业学位型研究生复试小组，负责确定考生复试考核的具体内容、评分标准和操作程序，并落实对考生的复试考核、评价工作。  5.学院成立监督检查小组，负责对复试录取的工作规范、保密、信息公开公示、廉洁廉政等进行监督检查。  6.学院成立保障小组，负责准备场地条件、设备软件、卫生消毒，开展复试全程录音录像。  三、复试基本要求  1. 考生必须符合《吉林大学2023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章程及专业目录》中报考条件等相关规定和要求。  2. 考生初试成绩必须符合《2023年吉林大学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  3.按照专业招生计划数的120%比例（四舍五入确定复试考生数，当排名末尾若干考生分数相同时，一并入围复试），划定食品科学与工程学院分数线，学术型研究生复试分数线总分为344分，专业型研究生复试分数线总分为320分。复试考生名单见附件。  四、考生复试资格审查需提交的证明材料（请确保文件清晰、依次排序）  1.居民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原件随身携带现场查验。  2.应届毕业生学生证复印件或往届考生毕业证书复印件及学信网《中国高等教育学位在线验证报告》，原件随身携带现场查验。  3.本科阶段定向就业培养的应届本科毕业生需提交定向就业单位同意报考的证明。  4.成绩单：应届毕业生需提供加盖所在学校教务部门公章，往届毕业生可提供由档案管理部门盖红章的成绩单。  5.考生现实表现考察情况表，由考生所在单位（学院或档案管理部门）给出鉴定，负责人签字，加盖公章。  6. 填写《诚信考试承诺书》。  以上各类证件将通过“人口信息库”运用“人脸识别”“人证识别”等技术进行综合比对、核验。  五、资格审查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取消复试资格和录取资格  资格审查不合格者；材料造假或不符合要求者；毕业证、居民身份证及复试表上的照片与本人不相符者；在读非应届毕业的大学生；与《吉林大学2023年招收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及专业目录》所要求的条件不相符者。   1. 日程安排  |  |  |  |  | | --- | --- | --- | --- | | 日 期 | 时  间 | 内  容 | 地  点 | | 3月16日 |  | 公布复试细则、确定复试名单并通知考生复试事宜 |  | | 3月31日 | 8：00 | 考生报到、资格审查 | 吉林省长春市绿园区青龙路吉林大学和平校区2号院食品楼407室 | | 13：30 | 专业课笔试 | 科学讲堂教室 | | 4月3日 | 8：00 | 综合面试(含外语听说测试) | 第一复试组：食品楼三楼计算机教室  第二复试组：食品楼三楼党员活动室 | | 思想政治考查（同步） | 食品楼304室 | | 4月6日 |  | 办理考生调剂事宜 |  | | 4月10日 |  | 公示拟录取名单 |  |   免试推荐生不再参加复试，但须对推免资格处于正常状态进行确认。考生体检安排在新生报到后进行。  七、复试方式、内容  1.复试方式：采用线下复试方式。  2.专业课笔试：《食品工艺学》，满分100分，主要为专业素质和能力测试，考核考生对本学科（类别）、专业（领域）理论知识和应用技能掌握程度，利用所学理论发现、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对本学科（类别）发展动态的了解以及在本专业（领域）发展的能力；创新精神和创新能力。考核为综合性、开放性的能力型试题。  3.综合面试：包括综合素质和能力考查（150分）、外语听说能力测试（50分）两部分。  （1）综合素质和能力  包括：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内容包含考生的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道德品质、遵纪守法、诚实守信等方面；本学科（类别）专业（领域）以外的学习、科研、社会实践（学生工作、社团活动、志愿者服务等）或实际工作表现等方面的情况；事业心、责任感、纪律性（遵纪守法）、协作性；人文素养；心理健康情况。同时还应注重对考生兴趣、爱好、特长及就业意向等方面的考查。  （2）外语听说能力测试  包括日常英语听说表达，专业英语掌握水平。  （3）专业学位测试内容要求  在复试方法和内容上，突出专业学位的特点，加强对考生专业知识应用和专业能力倾向的考查。  八、关于复试成绩的使用、录取  1.复试成绩满分300分，合格分数线为180分，没有达到合格线考生不予录取。  2.考生总成绩为100分，其中初试成绩占60%，复试成绩占40%。初试成绩和复试成绩相加为招生考试总成绩。  总成绩＝（初试成绩÷5）×60%+（复试成绩÷3）×40%。  3.考生按招生考试总成绩排序，根据招生计划按照由高到低顺序依次录取。当总成绩相同时，按照初试总成绩、初试数学成绩、英语成绩的优先级顺序来确定录取名单。  4.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结果不计入总成绩，但考核结果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九、调剂  吉林大学生源不足的学科（类别）、专业（领域），原则上在校内合格生源中进行调剂录取。调剂考生可关注相关学院网站和研招网公布的调剂专业、计划及相关要求。  1.调剂考生必须符合我校招生章程及招生专业目录中规定的调入专业的报考条件。  2.调剂考生必须符合全国初试成绩基本要求（A类考生）、所报第一志愿专业的吉林大学初试成绩基本要求以及调入专业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  3.调剂考生的调入专业要与其第一志愿报考专业相同或相近，应在同一学科门类范围内（可授不同学科门类学位的专业可跨门类在对应专业所属一级学科范围内进行调剂）。交叉学科门类调剂要求按照国家最新文件规定执行。  4.调剂考生的初试科目与调入专业初试科目相同或相近，其中初试全国统一命题科目应与调入专业全国统一命题科目相同（考生初试统考科目涵盖调入专业的所有统考科目的，视为相同）。在全国统一命题科目中，英语一、英语二可视为相同；数学一、数学二、数学三、数学（农）和经济类综合能力可视为相同；数学（农）和化学（农）可视为相同。  5.报考“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的考生不得调剂到该计划以外录取；未报考的不得调剂入该计划录取。  6.参加强军计划和援藏计划的考生不得调剂。  7.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的考生，申请调剂到普通计划录取，其初试成绩必须符合全国初试成绩基本要求（A类考生）、所报第一志愿专业的吉林大学初试成绩基本要求以及调入专业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符合条件的，可按规定享受退役大学生士兵初试加分政策。未报考的不得调剂入该计划录取。进入学校复试分数线的退役士兵专项计划考生不得申请调出该专项计划。  8.拟调剂汇总名单统一报送研究生招生办公室，审核通过后，方可进行网上调剂。  9.所有调剂考生必须通过教育部指定的“全国硕士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网址http://yz.chsi.com.cn）进行（退役大学生士兵加分项目考生、享受少数民族政策考生可除外）。  每次开放调剂系统持续时间不低于12个小时。对申请同一招生单位同一专业、初试科目完全相同的调剂考生，各学院（所、中心）按考生初试成绩择优遴选进入复试的考生。  考生调剂志愿锁定时间由各学院自主设定，最长不超过36小时。锁定时间到达后，如招生单位未明确受理意见，锁定解除，考生可继续填报其他志愿。  十、信息公开  学院于复试结束后，在学院网站公示复试成绩，及各专业拟录取考生名单（包括考生姓名、考生编号、拟录取专业、初试成绩、复试成绩、总成绩等信息）。对于少民计划、士兵计划、强军计划、援藏计划及享受初试加分或照顾政策的考生须在备注中注明。  信息公开在 <http://spxy.jlu.edu.cn/>  十一、咨询及申诉渠道。  咨询电话：0431-87836568  联系人：王老师  申诉电话：0431-87836358  联系人：李老师  请考生实名申请加入QQ群750504006  附件：复试考生名单                                             吉林大学食品科学与工程学院  2023年3月15日 |